中国改革报 CHINA REFORM DAILY
2022.02.09 星期三
本版编辑：张洽棠 明 慧 Email：whzk619@163.com 热 线：(010)63691674

发改谋新篇

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司局眼中的2021年和2022年

“十四五”就业工作实现良好开局

过去的一年，面对国内外复杂严峻形势、诸多风险挑战和艰巨繁重的就业工作任务，党中央、国务院坚持把就业摆在“六稳”“六保”之首，各地各有关部门坚决扛起稳就业保就业的政治责任，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全面强化就业优先政策，聚焦重点群体、助企纾困稳岗、扩大就业容量、优化培训服务协同发力，推动就业形势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是全年就业目标任务圆满完成。2021年，全国城镇新增就业1269万人，超额完成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的目标任务；2021年12月末，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1%，较2020年和2019年同期均下降0.1个百分点，低于5.5%左右的宏观调控目标。劳动力市场求人倍率稳定在1以上，供需保持基本平衡。

二是重点群体就业得到有效保障。高校毕业生是国家宝贵的人才资源。2021年以来，各地各有关部门把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放在首位，不断完善就业支持体系，多方位拓宽其就业渠道，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去向落实率好于上年。我国农民工数量庞大，能否解决其就业问题关系着整个就业形势。各地各有关部门持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促进农民工外出务工和就近就地就业，着力稳定其就业规模。截至2021年底，全国农民工总量达到29,251万人，已超过2019年水平。脱贫人口就业帮扶取得积极成效，全年脱贫劳动力务工总量达到3145万人，全国3000余个以工代赈项目全面开工建设，带动10多万脱贫群众和低收入人口就近就业，基本实现有劳动力的易地扶贫搬迁壮大，催生大量新就业形态和灵活就业岗位。截至2021年底，灵活就业人员规模已经达到两亿人左右。

五是助企纾困稳岗成效明显。2021年以来，部分提企减负稳岗政策延续实施，在税收、融资、用电用能用工等方面给予市场主体持续支持，对市场主体恢复生产经营、稳定用工岗位发挥了重要的作用。2021年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超过1万亿元，为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缓费2000亿元；2021年1月份~11月份，减免失业、工伤保险费近1400亿元，共向超300万户企业发放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近200亿元，惠及约7000万职工。

六是就业政策和服务体系更加健全。2021年10月份，国务院印发实施了《“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对“十四五”时期就业工作作出全面部署，为推动就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系统指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持续推进，全年政府补贴性培训超2400万人次。国家发展改革委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12亿元，支持地方新建52个公共实训基地。各地各有关部门持续开展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活动，为劳动者提供就业创业服务，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劳动力市场配置效率进一步提高。

面对诸多不利因素，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2021年实现就业大局稳定来之不易，主要得益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和就业优先的战略部署，得益于各地各部门担当作为、创新举措做好就业工作的巨大努力，得益于**一是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提高经济增长的就业带动力。**解决就业问题，根本要靠发展。要坚持经济发展就业优先导向，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宏观调控政策有机结合，做好预期管理，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加快补齐重点领域短板，努力扩大有效投资，深入挖掘消费热点，发展服务消费，拓展绿色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开发就业新增长点，扩展就业新空间。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家政、养老等生活服务业高品质多样化升级，创造更多高质量就业机会。

二是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着力稳住就业岗位。市场主体承载着数亿人的就业创业，保住市场主体就能保住就业和经济基本盘。要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依法保护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加快落实已出台的助企纾困稳岗类举措，积极开展送政策上门。持续推进降成本工作，在税费、融资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对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支持。扎实做好保供稳价，加强煤电油气运调节，提振市场主体信心，增强稳就业内生动力。

三是进一步释放创新创业动能，放大就业倍增效应。创业是就业的源头活水。要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实施，有效治理恶意拖欠账款和违废债行为，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的良好生态。用好创业孵化基地、双创示范基地等载体，全方位降低创业成本。持续开展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支持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人员返乡入乡创业，建设一批高质量返乡入乡创业园。支持平台经济等新业态新商业模式规范健康发展，推进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健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制度，支持多渠道就业创业。

四是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切实兜牢民生底线。把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今年就业工作重中之重，各项促就业政策向高校毕业生倾斜，加强精准帮扶，拓宽就业渠道，提升就业技能，努力提高高校毕业生就业率、降低失业率。协同做好春节后企业复工复产和农民工有序返岗工作，加强输入地、输出地对接协调。发展壮大县域经济，加快乡村产业振兴，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为农村劳动力增加更多就地就近就业机会。强化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城镇困难群体就业帮扶，及时提供就业援助。聚焦重点群体，以企业为主体，大规模多层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不断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国家发展改革委就业司供稿）

这是一趟堪称奇观的长达2.6公里的火车，从车头走到车尾要半个多小时，210节黑色敞口车厢内装有近2万吨煤。在我国煤都大同和秦皇岛港之间，653公里的铁轨上，每天有近百次这样的火车奔驰而过，为全国20多个省份送去光明和温暖。这是一条牵动人心的特殊铁路——大秦铁路，我国首条双线电气化重载运煤专线。在刚刚过去的2021年，大秦铁路运量突破4.2亿吨，再次保持了世界单条铁路年运量最大的纪录。新华社记者近日在山西大同登上了一列2万吨重载列车，沿着千里大秦线，一路穿越燕山山脉，直奔渤海之滨，见证中国能源保供的铿锵奔腾之力。图为重载列车行驶在大秦线上。 新华社发

持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利用外资规模创历史新高

2021年，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和国际形势复杂严峻的背景下，我国持续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扎实推进利用外资各项工作，稳外资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了“十四五”时期利用外资良好开局。

高水平对外开放，推动制度型开放，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吸引更多跨国公司投资，推动重大外资项目加快落地。国家发展改革委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稳外资决策部署，重点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成立了重大外资项目工作专班，目前已推出天批33个重大外资项目，总投资约1380亿美元。2021年，工作专班克服疫情影响等困难，协调解决能耗、用地、用海、家科技、产业等支持政策，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经营运行、标准制定、政府采购等方面享受平等待遇，落实好制造业外资企业同等享受研发费用税前100%加计扣除、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政策，确保符合条件的企业“应享尽享”。

四是着力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大外资项目专班有关工作，继续把先进制造、高新技术等领域作为重大外资项目支持的主方向，鼓励外资参与中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创新驱动发展，更好发挥国家重大外资项目示范作用，推动地方建全机制，上下联动，提供全流程服务。

五是切实加强企业服务。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进一步优化外资项目办理、免税确认等程序，提高外商在华投资便利度。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做好效益效算宣传解读，积极协调解决企业投资、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组织国际产业投资合作系列活动，加强与外国商协会、外资企业的沟通交流，开展投资合作对接。

（国家发展改革委外资司供稿）

下一步要着力推动扩大内需取得新成效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面对复杂的内外部发展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着力畅通国内经济循环，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为经济持续恢复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多措并举释放内需潜力，消费投资稳定恢复

2021年，为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各地区和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稳投资、促消费、培育壮大国内市场的政策措施，消费市场持续恢复，投资保持增长态势，内需依然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2021年，内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79.1%，比上年提高4.4个百分点。

一是顺应消费升级趋势，着力释放消费潜力。各地区各部门完善消费场所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不断提高消费品供给质量，促进服务消费有序恢复，加快培育新型消费，持续改善消费环境，居民消费保持恢复态势。2021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440,823亿元，增速由上年的下降3.9%转为增长12.5%，两年平均增长3.9%。实物商品消费稳定增长，限额以上单位粮油食品、饮料类、日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均实现两位数增长；汽车销量2627.5万辆，增长3.8%。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接触性服务消费保持恢复，餐饮收入为46,895亿元，增长18.6%，服务消费占人均消费比重为44.2%，比上年提高1.6个百分点。新型消费持续发展，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达到108,042亿元，增长1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为24.5%。截至2021年6月，我国网上外卖、在线办公用户规模分别达4.69亿、3.81亿，比上年末增长11.9%和10.1%。

二是持续优化投资结构，投资补短板力度加大。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大外资项目专班有关工作，继续把先进制造、高新技术等领域作为重大外资项目支持的主方向，鼓励外资参与中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创新驱动发展，更好发挥国家重大外资项目示范作用，推动地方建全机制，上下联动，提供全流程服务。

五是切实加强企业服务。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进一步优化外资项目办理、免税确认等程序，提高外商在华投资便利度。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做好效益效算宣传解读，积极协调解决企业投资、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组织国际产业投资合作系列活动，加强与外国商协会、外资企业的沟通交流，开展投资合作对接。

（国家发展改革委外资司供稿）

持续扩大内需战略，着力稳定经济基本盘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面对复杂的内外部发展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着力畅通国内经济循环，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为经济持续恢复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多措并举释放内需潜力，消费投资稳定恢复

2021年，为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各地区和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稳投资、促消费、培育壮大国内市场的政策措施，消费市场持续恢复，投资保持增长态势，内需依然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2021年，内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79.1%，比上年提高4.4个百分点。

一是顺应消费升级趋势，着力释放消费潜力。各地区各部门完善消费场所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不断提高消费品供给质量，促进服务消费有序恢复，加快培育新型消费，持续改善消费环境，居民消费保持恢复态势。2021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440,823亿元，增速由上年的下降3.9%转为增长12.5%，两年平均增长3.9%。实物商品消费稳定增长，限额以上单位粮油食品、饮料类、日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均实现两位数增长；汽车销量2627.5万辆，增长3.8%。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接触性服务消费保持恢复，餐饮收入为46,895亿元，增长18.6%，服务消费占人均消费比重为44.2%，比上年提高1.6个百分点。新型消费持续发展，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达到108,042亿元，增长1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为24.5%。截至2021年6月，我国网上外卖、在线办公用户规模分别达4.69亿、3.81亿，比上年末增长11.9%和10.1%。

二是持续优化投资结构，投资补短板力度加大。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做好重大外资项目专班有关工作，继续把先进制造、高新技术等领域作为重大外资项目支持的主方向，鼓励外资参与中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创新驱动发展，更好发挥国家重大外资项目示范作用，推动地方建全机制，上下联动，提供全流程服务。

五是切实加强企业服务。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进一步优化外资项目办理、免税确认等程序，提高外商在华投资便利度。健全相关工作机制，做好效益效算宣传解读，积极协调解决企业投资、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组织国际产业投资合作系列活动，加强与外国商协会、外资企业的沟通交流，开展投资合作对接。

（国家发展改革委外资司供稿）

2021年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解决就业200万人

2021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依托212家国家级创示范基地开展了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全年累计创造就业机会416.7万个，实际解决就业约200万人，为在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发挥了重要示范作用。

在社会服务领域双创带动就业专项行动中，各区域类双创示范基地围绕家政服务、养老托育、乡村旅游、家电回收等就业潜力大、带动作用突出、社会需求迫切的服务领域，以新兴业态、平台企业、示范项目、先进典型“四个牵引”深化实施专项行动。专项行动吸引各类投资38.9亿元，组织实施了一批示范项目，全年累计新增225万个就业机会。

在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校企行”专项行动中，高校、企业示范基地积极深化开展结对共建，抓实“六个一批”重点任务，着力培育支持大学生创业就业的良好环境。企业示范基地为高校示范基地提供创业就业导师1435名、辅导大学生创业团队2386个。校、企示范基地共同举办校企行专场对接活动数量502场次，吸引3122个高校团队参加，推动1119个创新创业项目落地，带动投资3.6亿元，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了32.95万个就业机会。

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专项行动中，有关示范基地围绕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安全，积极整合创新资源，组织创新活动，促进成果应用，推动“链主”和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有关龙头企业在研发、供应链关键环节与13.7万个中小企业合作，共同研究制定845个技术标准，实施459个示范项目，联合开展8875项技术攻关、攻克4097个技术难点，拉动中小企业新增55.7万个就业机会。

在精益创业带动就业专项行动中，示范基地着力聚焦抓实科研人员创新创业政策落地、科技成果转化、创新型中小企业培育、创新创业资源开放共享等4个方向，构建专业化、全链条的创新创业孵化体系。2021年，专项行动全年转化技术2.7万项，新增双创载体1251多万平方米，职务发明人创办企业8721家，孵化“隐形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626家，带动新增就业机会103.4万个。

（国家发展改革委高技术司供稿）

2021年能源需求总体得到较好保障

2021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能源供需形势，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持续深化煤电油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不断提升能源供应能力和水平，切实保障产生活用能需求，助力经济社会平稳运行，推动能源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

能源生产稳中有升

煤炭供给质量持续提升。持续推动煤炭行业“上大压小、增优汰劣”，积极培育发展优质产能，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2021全年原煤产量40.7亿吨，比上年增长4.7%，稳定供应能力进一步增强，较好地发挥了煤炭在能源供应中的兜底保障作用。

油气生产供应继续增加。国内油气田勘探开发力度不断加大，油气生产供应能力持续提升。2021全年原油产量1.99亿吨，比上年增长2.4%，连续3年企稳回升。天然气产量2053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8.2%，连续5年增产超百亿立方米。原油加工能力稳步提高，2021全年原油加工量7.04亿吨，比上年增长4.3%。

电力生产较快增长。优化风光水火核各类机组发电出力，2021全年发电量8.1万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8.1%，其中核电、风电、太阳能等清洁电力发电量比上年分别增长11.3%、29.8%、14.1%，均保持快速增长，全年新能源发电量首次突破1万亿千瓦时大关。

可再生能源发展迈上新台阶。推动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截至2021年底，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11.2亿千瓦，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均超过3亿千瓦，海上风电装机规模跃居世界第一。风电、光伏和水能利用率分别达到96.9%、97.9%和97.8%，核电年均利用小时数超过7700小时。

能源供应能力不断增强

煤炭运输保障能力不断增强。“西煤东运”“北煤南运”主要煤运通道能力持续加强，产销地铁路集疏运网络不断完善，主要港口、物流园区多式联运有序发展，煤炭运输能力进一步提高。

电网远距输电能力持续提升。跨省区输电布局不断完善，电力流向逐步优化，电网资源配置能力明显增强。截至2021年底，全国电网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回路长度、公用变电设备容量分别为84.3万千米和49.4亿千伏安，分别同比增长3.8%和5.0%。

油气管网互联互通加快推进。加强油气管网重大工程建设和互联互通，建成南气北上中通道等25项工程，新增原油输送能力1000万吨/年、天然气管输能力4000万立方米/日，南气北上、东北入关等通道油气输送能力持续提升。

海外油气资源进口多元稳定。灵活利用国际市场发挥进口补充调节作用，能源国际合作全方位加强，与重点国家能源务实合作持续深化。2021年，原油进口5.1亿吨，比上年下降5.4%；天然气进口1.2亿吨，增长19.9%；煤炭进口3.2亿吨，增长6.6%。

能源储备能力持续提升

煤炭储备能力持续增强。湖北荆州、山东济宁、辽宁沈铁等一批大型储煤基地建设完成，区域和全国煤炭供应保障能力大幅提升。截至2021年底，已形成政府可调度煤炭储备能力8000万吨。

电力系统调节能力明显提升。大力提升电力系统灵活协调运行能力，加快推动抽水蓄能、储能、调峰气电等电源建设和煤电机组“三改联动”。

油气储备建设稳步推进。健全石油储备运行管理机制，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加快建设地下储气库和沿海LNG接收站为主、重点地区内陆集约规模化LNG储罐为辅、管网互联互通为支撑的多层次储气体系。截至2021年底，全国可形成储气能力超过270亿立方米。

重点时段用能得到有效保障

充分发挥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部际协调机制作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会同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部际协调机制各成员单位和重点保供企业，全力加强煤炭、电力、天然气等供应保障，发挥好煤炭、煤电的调峰和兜底保供作用，有效应对部分地区煤炭电力供应偏紧情况，确保能源安全稳定供应，确保群众温暖过冬，确保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煤炭保供稳价取得积极成效。调整影响能源生产和保供稳价的不合理措施，加快释放煤炭先进产能，全力推动煤炭生产企业安全增产增供。加强煤炭生产成本调查和期货、现货市场监管，多措并举引导保供回归合理区间。推动发电供热用煤中长期合同全覆盖，2021年未全国统调电厂存煤达到1.68亿吨的历史最高水平。

高峰期部分地区电力供需偏紧情况得到有效应对。坚持全国一盘棋、全力增加电力供应保障能力。统筹煤电气电和风光水核电，利用全网资源和统一调度优势调剂电力余缺。及时出台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措施，通过缓税、金融支持等，综合施策缓解发电供热企业阶段性困难。推动全国供用电秩序很快恢复正常，用电需求得到有效保障。

人民群众取暖用气供应充足。落实供暖季合同量超过1700亿立方米，按照高峰日供气量15亿立方米备足备好天然气资源。北方地区清洁取暖坚持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宜煤则煤，严格落实“以气定改”“先立后破”，确保群众供暖安全。保持居民和民生用气价格总体稳定。推动各地落实“煤改气”“煤改电”补贴，精准加大对困难群体的取暖补助力度。

2022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发展与安全，持续深化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国家发展改革委运行局供稿）

跬历奋发 笃行不怠 加快建设人民美好生活

人民幸福是国之大者。坚持人民至上，是党百年奋斗积累的宝贵历史经验。2021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民生工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刻领会、准确把握、坚决落实人民至上，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之中谋新篇布新局，推动教育、卫生、养老、托育、文化旅游、全民健身、社会服务等各领域民生指标持续向好，确保人民群众看到变化、得到实惠，实现“十四五”社会领域良好开局。

社会政策托底更加稳固，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逐步健全完善。《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出台实施，明确9个领域80个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的对象、内容、标准，推动城乡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制度统一，确保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全民、兜住底线。社会兜底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实现城乡统筹，残疾人两项补贴实现县（市、区、旗）全覆盖，22个省（区、市）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动态调整机制，惠及1189.5万困难残疾人和1489.8万重度残疾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脱贫地区113个县级医院实现提标扩能，26.9万脱贫不稳定户残疾人、24.4万边缘易致贫户残疾人、11.5万突发严重困难户残疾人纳入国家监测人口和帮扶范围。未成年人成长发展环境持续优化。23个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推进开展100个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试点，全面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

民生发展短板加快补齐，普惠性基础性供给有效扩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全国普惠性幼儿园占比超过80%，学前教育毛入学率超过85%。农村地区、脱贫地区、新增人口集中地区普惠性资源持续扩充。城乡教育实现一体化发展。乡村教育基本办学条件薄弱环节全面改善，全国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超过95%，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超过91%。产前诊断能力大幅提升。19个省级和40个人口大市妇幼机构空间换小、装备不足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有效增强。72个重大疫情救治基地、1450个县级医院救治能力项目落地见效，23个省级、98个人口大市和一批脱贫地区县级疾控中心基础条件得到改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截至2021年底，我国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3平方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超过37.2%，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明显改善，人民群众生活方式更加文明健康。“一老一小”服务供给重点增加。2021年，全国范围内支持建设17万张养老床位和6万个示范性托位，中央投资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

社会领域改革破题深入，立足全局推进资源均衡共享。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将婚嫁、生育、养育、教育一体考虑，提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一揽子支持举措。《“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编制出台，首次将覆盖面更广、服务内容更丰富、需求层次更高的非基本公共服务和生活服务同步纳入规划范围，涵盖7项约束性指标和15项预期性指标。高等教育迈向内涵式发展。高等教育毛入学率高于世界中上收入国家平均水平，更多高校和科研院所围绕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改革人才培养模式、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更好服务国家重大战略、服务区域产业发展。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有序扩大，26个试点项目加快建设，新增31家输出医院，13个中西部地区被纳入建设范围，促进更多优质医疗资源向群众身边延伸。“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全面推开，以城市为单位明确发展目标、保障机制和扶持政策，推动养老托育体系一体规划、一体实施。

生活性服务业提质升级，多样化需求得到更好满足。行业发展路径更加明晰。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上水平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的若干意见》，整体性体系化解决有效供给不足、质量标准不高等问题。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丰富。2021年前三季度，全国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84,205亿元，同期增长21.8%；全国群众艺术馆、文化馆服务人次3.2亿，同比增长57.9%。旅游景区基础设施短板一拢子补齐。2021年，全国建成通景道路1.4万公里、景区停车位48万个、旅游厕所6000个，1万个景区停车位加装充电设施。体育产业发展驶入“快车道”。截至2021年底，我国居民体育消费总规模突破2万亿元，户外运动、健身休闲、智能体育等体育消费逆势增长。家政培训提升行动取得显著成效。全国100万以上人口城市实现家政服务实训能力全覆盖，社区家政服务网点超过3.3万个，32个重点推进城市以及175家领跑企业、104个领跑社区和68个领跑学校在家政服务各方面先行先试。

民生稳、社会稳。2022年是我国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党的二十大即将召开，做好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新的一年，社会发展工作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生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瞄准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更加积极有为地努力工作。

一是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出实招见效。加快解决“卡脖子”问题，加强重点领域急需学科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深化产教融合改革，加快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建设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动更多患者就近享有高水平医疗服务。

二是围绕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共建共享美好生活出实招见效。推动生活性服务业补短板上水平，促进业态发展向高品质多样化升级。推动文旅融合和高质量发展，加强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保护、大运河文化保护传承利用。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推进体育公园建设。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引导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发展。

三是围绕推动实现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出实招见效。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可及、不断建立健全标准体系，明确底线标准并实现动态调整。做好社会保障兜底保障，加强对困境儿童、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关爱保护。增强“一老一小”服务能力，完善养老托育服务体系，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民之所忧，我必念之；民之所盼，我必行之”。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百姓心为心，是民生事业不竭的力量和源泉。社会发展工作直接关乎着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要把握民生新需求、顺应群众新期待，扎实解决好全局事关键事民心事，推动民生福祉达到新的更高水平，切实把人民至上贯穿到社会发展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以实际行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环境。（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司供稿）

节后企业开工忙

2月7日是春节假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各地企业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有序开工，迎来新春“开门红”。图为在山东烟台一家工程机械生产企业，工人在生产车间内忙碌。

新华社发（唐克 摄）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大力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2021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切实履行国务院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优化营商环境组组长职责，全面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深入推进一流营商环境建设，有效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一是突出流程再造，着力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印发了《关于加强投资数据资源共享 持续深化投资审批“一网通办”的指导意见》，通过推进各级部门审批系统与投资在线平台的互联共享，避免企业重复填报、部门重复核验，持续深化投资审批权责“一张清单”、投资数据“一体共享”、审批事项“一网通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若干意见》，优化投资审批程序，加强改进投资监管管理，提升投资建设全流程的科学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编制《全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编码规范》国家标准，助力项目单位高效推进项目建设、部门精准协同监督管理。

二是突出公平高效，着力加大外资吸引力度。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发布《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年版）》在自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1年版），连续5年缩减全国和自贸试验区负面清单事项，健全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对外开放水平。《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版）》正式施行，进一步扩大鼓励外商投资范围，重点增加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中西部地区条目，促进外资基本盘稳定和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加大外资企业服务力度，引导外资投向，提振外资信心，吸引更多外资参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创新驱动发展。

三是突出权益保护，着力推进信用监管机制。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印发《全国公共信用信息基础目录（2021年版）》《全国失信惩戒措施基础清单（2021年版）》，明确公共信用信息归集范围和规范失信惩戒措施。加快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以信用风险为导向优化配置监管资源，依据监管对象信用评价结果精准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联通46个部门、所有省（区、市），“信用中国”网站为社会公众提供信用信息查询、信用服务、信用政策宣传等“一站式”服务，日均查询量稳定在亿次以上。

四是突出公开透明，着力强化招标投标领域治理。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印发《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指导各地区在招标投标领域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紧盯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开标评标定标、异议答复、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招标代理等关键环节、载体，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规范地方招标投标制度规则制定活动，加大地方招标投标制度规则清理整合力度。建立营商环境问题线索和意见建议常态化征集机制，畅通招标投标环境、投诉渠道。

五是突出惠企便民，着力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国家能源局印发《全面推行电力业务资质许可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推动电力业务资质许可实现“零跑腿”“零证明”“当场办”。印发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工作任务台账，对各省级能源（电力）主管部门、供电企业各项任务完成标准和时限提出了明确要求，督促各地落实到位，开展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综合监管，及时发现并协调解决获得电力改革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六是突出以评促优，着力推动营商环境改革。国家发展改革委连续3年组织开展了6批次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持续总结推广各地方优化营商环境的典型经验和创新举措。2021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召开全国优化营商环境经验交流现场会，总结推广2020年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中参评城市好经验好做法。会议以“交流发言+点评分析”讲深讲透思路举措，苏州等18个单项领域进步较快城市分享了对标先进、深化改革的典型做法，北京等18个单项领域标杆城市一一对应点评，并介绍本地区成熟经验，有效引导和带动各地区互学互鉴、比学赶帮。通过召开现场会、组织系列培训、刊发优化营商环境简报、连续发布《中国营商环境报告》、公开出版《优化营商环境百问百答》等多种方式，中国营商环境评价有效引导和督促各地方系统检视本地区营商环境并推进针对性改革，推动全国范围营商环境明显优化改善，实现以评促改、以评促优的良好效果。

2022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着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一流营商环境，培育更加活跃更有创造力的市场主体，为“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提供持续动力，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国家发展改革委法规司供稿）